

113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 國外參訪體驗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

貳、目的

- 一、精進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體系，以出國參訪方式，拓展學習面向與內涵，促進學生體現跨文化思考、比較、批判、綜整之能力。
- 二、提供學生更為多元之文化體驗學習機會，以跨國實境體驗，豐厚學生學思基底，以形塑積極進取的人生觀與終身學習的態度。
- 三、以聯合國相關組織或學校之見習及活動，強化涵育國家認同與利他互助精神，以培育具備宏觀願景之臺灣新領袖。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國立新竹高級工業學校、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肆、實施期程

- 一、113 年 1 至 2 月：進行本實施計畫與相關遴選辦法之規劃與修訂。
- 二、113 年 2 至 3 月：辦理國外參訪體驗活動公開招標。
- 三、113 年 2 至 4 月：辦理第 21 期進階培育營結訓學生報名作業與書面審查。
- 四、113 年 4 至 5 月：辦理國外參訪學生遴選作業、輔導教師報名作業及書面審查。
- 五、113 年 5 月：確定參訪團人員名單。(含參訪學生、輔導教師及隨行行政人員)
- 六、113 年 6 月：完成參訪行前作業與體驗考察活動項目內容。
- 七、113 年 6 至 7 月：辦理參訪團行前研習會及行政宣導。
- 八、113 年 7 至 8 月：辦理國外參訪及交流活動。
- 九、113 年 9 至 11 月：辦理返國成果報告會議。

伍、參訪行程

參訪英國之經濟發展相關機構、非政府組織、高等教育機構、當地經 UNESCO 認定之世界文化或自然遺產、我國駐外代表處等，以系統化參訪行程，了解先進國家之政經發展、綠能政策、人權保障、文化保存、動物保育、學校制度、校園規劃等內涵，行程規劃以 9 天為基準。

陸、參訪人員

- 一、團長 1 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業務指導。
- 二、副團長 1 人：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校長。
- 三、執行秘書 1 人：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業務承辦主管。

四、學生 20 人: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21 期進階培育營結訓學生通過本計畫遴選者。

五、行政輔導教師 2 人:具有良好之英文溝通能力，以及嫻熟行政管理能力與學生輔導經驗豐富之合格教師，並依本計畫隨團輔導教師遴選實施要點遴選者。

六、參訪名單函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

柒、遴選小組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高級中學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之委員及歷屆承辦學校代表等人員中，遴聘 5 至 7 名的學者專家或實務工作者組成小組，進行 113 年度國外參訪學生及輔導教師之遴選。

捌、報名

一、報名資格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21 期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進階培育營結訓學生。

二、報名資料

(一)必備資料

1、報名表(附件一)。

2、家長同意書(附件二)。

(二)可選擇提供資料

1、鄉鎮市區公所級主管機關以上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2、校內外志工服務證明及心得(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期間)。

3、特殊才藝相關證明。

4、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校長或足資證明領導能力之推薦函 1 封，請以 A4 紙張撰寫，若為印刷，其字型為標楷體，字體大小為 14。

三、報名方式

請學生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將學生之報名資料，以掛號郵件(免備文)寄送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學生事務處(地址：260062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四、報名日期

自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止(以郵戳為憑)。

玖、遴選方式

一、資格審查

(一)審查標準:審查報名必備資料是否齊全，內容是否完整。

(二)審查結果:審查結果不列入評比分，惟未通過審查者，不能參加後續遴選。

二、英文能力測驗

(一)測驗地點: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弘道館 2 樓。

- (二)測驗日期:113 年 5 月 4 日(星期六)辦理。
- (三)測驗時間:60 分鐘。
- (四)測驗型式:以選擇題為主之紙筆測驗。
- (五)測驗內容:考題範圍與難度等同於全民英檢中級程度，相關試場規則比照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 (六)測驗結果:
 - 1、普通科(普通型高中及綜合型學術學程高中)與技職類科(技術型高中及綜合型專門學程高中)兩類型的學生分別評比，各類型學生測驗成績的後標(PR25)作為該類型學生的檢定標準。
 - 2、測驗成績不列入評比分，惟測驗成績低於所屬類型檢定標準者，不予錄取及不能參加後續遴選。

三、小論文測驗

- (一)測驗地點: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弘道館 2 樓。
- (二)測驗日期:113 年 5 月 4 日(星期六)辦理。
- (三)測驗時間:測驗時間為 120 分鐘。
- (四)測驗型式:以申論題為原則之紙筆測驗。
- (五)測驗內容:考題範圍涵括對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的了解與建議，本計畫前往參訪國家之歷史、教育、文化、經濟、社會議題，以及當前全球政治、經濟與社會之情勢等。
- (六)測驗結果:本項測驗成績滿分為 100 分，佔評比總分之 20%。
- (七)本測驗缺考，不能參加後續之遴選。

四、面試

- (一)面試地點: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圖書館。
- (二)面試日期:113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辦理。
- (三)面試內容:包括參加動機、學習心得、自我期許、個人基本資料、外語能力、特殊才藝等，依指標進行綜合評斷。
- (四)面試結果:面試成績滿分為 100 分，佔評比總分之 50%。
- (五)未參加面試者，不予錄取。

五、學生在第 21 期進階培育營結訓成績

- (一)學生在第 21 期進階培育營的結訓成績，由培育營承辦學校國立新竹高工逕送國立蘭陽女中，進行成績登錄。
- (二)本項成績滿分為 100 分，佔評比總分之 30%。

壹拾、成績計算

- 一、總成績=小論文測驗成績*20%+口試成績*50%+進階培育營成績*30%，先計算至小數點以後第三位數後，再以 4 捨 5 入法，取至小數點以後第二位數。
- 二、總成績相同時，依序由「面試」、「第 21 期進階培育營結訓成績」、「小論文」之分數高低作為同分參酌比序。

壹拾壹、錄取

- 一、參與本計畫遴選學生依總成績進行評比，擇優錄取正取 20 名，備取若干名。
- 二、若通過資格審查者不足 20 名，則通過審查者全額錄取，不再辦理後續的測驗或面試。
- 三、若通過英文能力測驗者不足 20 名，通過測驗者全額錄取，未通過者依「第 21 期進階培育營結訓成績」擇優錄取至額滿為止，不再辦理後續的測驗或面試。
- 四、若通過英文能力測驗者超過 20 名，其評比錄取順序如下：
 - (一)具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之學生，優先進行評比，擇優錄取至多 4 名。
 - (二)就讀學校位於花蓮、臺東、澎湖、金門、連江等縣的所有學生進行評比，擇優錄取 1 名。
 - (三)前兩項評比錄取後所餘留之正取員額，在同所學校就讀學生之錄取員額至多 1 位的前提下，由其他學生進行評比，擇優錄取至正取名額滿，備取若干名。
 - (四)下列兩類錄取的學生不列入該所學校就讀學生至多錄取 1 位的員額計算：
 - 1、前第一項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份評比後錄取之學生。
 - 2、錄取結果公佈後，遞補正取學生缺額而錄取的備取學生。

壹拾貳、錄取學生之義務

- 一、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份之錄取學生毋需繳交參訪費用，其他錄取學生需自行負擔部分參訪費用新臺幣(以下同)3 萬元整，未於規定期限內繳交者，得取消其錄取資格。
- 二、錄取學生需全程參加本計畫辦理之行前研習活動，無故缺席者，得取消其錄取資格。
- 三、錄取學生在國外參訪期間，需遵守相關的參訪規範與隨行師長之指導。
- 四、錄取學生返國後，需於規定期限內繳交符合規範之參訪報告。
- 五、錄取學生參與活動期間應尊重性別多元、個別差異及他人與自己之身體自主，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行為，騷擾或侵害他人；並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跟蹤騷擾防制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如需求助或申訴，請向承辦單位通報，或聯絡窗口電子信箱：e-3274@mail.kl2ea.gov.tw。

壹拾參、隨團輔導教師正取 2 名，備取 2 名：依據「113 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國外參訪體驗活動隨團輔導教師遴選實施要點」辦理(如附件三)

壹拾肆、計畫經費

- 一、本計畫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經費支應。
- 二、學生及隨行師長參加本計畫所需之簽證、護照、國內差旅等費用，需由個人自

行負擔。

壹拾伍、預期效益

- 一、完備新世紀領袖培育課程體系，逐步使活動課程化，深化海外參訪之廣度與內涵。
- 二、拓展新世紀領袖培育營學生之國際視野，增進其對國際局勢與臺灣國際地位之理解。
- 三、深化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結合探索教育之精神，落實國民外交工作，培育具國際視野之未來領袖人才。

壹拾陸、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13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新世紀領導人才國外參訪體驗活動報名表

姓 名			性別		2 吋照片 黏貼處		
生 日	民國	年	月	日		血型	
身份証字號			飲食	☐ 葷 ☐ 素			
護照號碼	☐ 有 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 護照號碼：_____ ☐ 無						
行動電話			住家電話			英文能力測驗	
住家地址						標準：普[]技[]	
E-mail						得分：	
就讀學校			班別	年 班		☐ 合格 ☐ 不合格	
科別	☐ 普通科 ☐ 技職類科：_____科					小論文測驗	
學校地址						得分 A：	
特殊疾病	☐ 有：_____ ☐ 無					A*20%=_____(D)	
緊急聯絡人 1	姓名：_____ 關係：_____ 手機：_____					口試	
緊急聯絡人 2	姓名：_____ 關係：_____ 手機：_____					得分 B：	
家長簽名						B*50%=_____(E)	
報名資料自我檢核表(請打√)						進階結訓成績	
家長同意書 (必備)	☐ 有 ☐ 無		推薦函	☐ 有 ☐ 無		得分 C：	
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 無					C*30%=_____(F)	
志工服務心得	☐ 有 ☐ 無					總 成 績(D+E+F)	
志工服務證明	☐ 服務時數 20 小時以下 ☐ 服務時數 20 小時以上 ☐ 無						
特殊才藝	☐ 名稱：_____ (證明： ☐ 有 ☐ 無) ☐ 無特殊才藝						

家長同意書

敝子女姓名：_____（身分證字號：_____）

目前就讀於_____（學校）____年____班，

學號：_____。本人同意其參加教育部國民及

學前教育署所主辦之「113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

紀領導人才國外參訪體驗活動」，並願意保證其在參加

本活動之遴選、研習及國外參訪等活動期間，會確實遵

守主辦單位之相關規範並注意自身安全，特立本同意書

為憑。

此致

承辦學校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同意人 學生家長(簽章):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

附件三

113 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國外參訪體驗活動

隨團輔導教師遴選實施要點

一、依據：本要點依高級中等學校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激勵擔任本計畫輔導教師與承辦人員士氣，肯定其辛勞及辦理成效。
- (二)擴展輔導教師國際交流經驗及視野，以利經驗傳承及分享。
- (三)秉公平公正之原則，遴聘適當之輔導教師協助參訪活動之順利進行。
- (四)隨時引導學生資料蒐集、反省思考，提昇國外參訪體驗之品質。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四、輔導教師資格與名額：符合下列資格者正取2名，備取2名。

(一)必備資格要件

- 1、曾擔任培育營輔導教師或行政人員者。
- 2、現職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
- 3、無曾犯下列情事者：
 - (1)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2)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3)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4)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5)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三項之情形。

(二)符合審查資格要件

- 1、認同培育營之計畫目標、政策精神，且具性別平等意識者。
- 2、具國際交流活動經驗者。
- 3、外語(英語)能力具基本溝通能力，能即席翻譯者尤佳。
- 4、能配合營隊工作要求。

5、具營隊實務輔導經驗，且通過營主任認證輔導成效良好者。

6、具危機處理能力，能妥善規劃，積極因應突發狀況者。

五、遴選原則：

- (一)凡符合上列第四點資格者，得以自由報名方式，填寫「高級中等學校新世紀領導人才國外參訪體驗活動輔導教師報名表」(附件A)，請於113年4月24日(星期三)前以掛號郵件(免備文)寄送至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學生事務處(地址：260062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355號)，洽詢電話(03)9333819～22分機230。
- (二)輔導行動方案：佔總成績40%，撰寫一篇計畫，題目：「新世紀領導人才國外參訪體驗活動輔導教師角色期待及輔導行動方案計畫」，資料以A4紙張列印，撰寫格式不限，字體為標楷體，大小14，字數以5000字以內為限。
- (三)面試：佔總分60%，於113年5月9日(星期四)舉行，內容包含參加動機、角色期待、個人基本資料、英語口譯能力、特殊才藝等指標綜合評斷。
- (四)成績計算：總成績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2位，小數點以下第三位採四捨五入法進位，其總成績相同且已無錄取名額時，依序由「面試」、「輔導行動方案」之分數高低作為參酌順序。

六、輔導教師以全公費參加本國外參訪體驗活動。

七、本要點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

附件 A： 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新世紀領導人才國外參訪體驗活動
輔導教師報名表

姓 名			性別		2吋照片 黏貼處
生 日	民國 年 月 日		血型		
身份證字號			飲食	☐ 葷食 ☐ 素食	
護照號碼	☐ 有 _____ 有效期限 ____ 年 ____ 月 ☐ 無				
連絡電話		E-mail			
住 址					
服務學校		職稱			輔導行動方案
培育營服務經歷	1.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原始 分數	
	2.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3.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面試	
	4.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5.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6.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原始 得分		
7.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8.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9.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10.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11. 擔任第__期__階培育營_____ (職稱)			總 成 績		

附註：表格中有底色部分由承辦學校填寫。